

如果处置不当,将增加传染风险

# 废弃口罩 可别乱丢

平时,对于一般场合用过的口罩,很多人可能与生活垃圾混在一起扔掉。为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全国口罩使用量攀升。废弃口罩如得不到妥善处置,将对防疫造成不良影响。

当前,各地为安全处置废弃口罩已采取哪些措施?效果如何?仍存在哪些难点?如何改进克服?记者前往京、皖、苏、渝等多地抗疫一线,就此展开调查。



## 立规范、严把关,严格消毒、专车清运

当前,各地已从多方面着手确保城乡废弃口罩安全处置,多省市以文件、通知等形式,对处置废弃口罩进行规范。重庆、山东、辽宁等地有关部门下发了规范收集处置废弃口罩工作的通知;江苏南京市制定了相关工作方案;一些相关企业也制定了规范,如中国节能下属成都公司制定发布了《废弃口罩运输车掉入垃圾仓的事故预案》,南京江南生活垃圾焚烧厂制定实施了《废弃口罩应急接收处置方案》……内容涉及社区收集存储、机构收运处理、社会宣传教育等方面,为开展废弃口罩处置提供依据。

对废弃口罩处置实施全链条卫生安全保障,已成各地共识。在收集阶段,各地对城乡居民日常产生的废弃口罩,多采取分类专项收集。江西南丰在全县范围内投放了512个废弃口罩专用收集桶,收集后安排专人进行消毒,再统一进行无

害化处理,以避免二次污染。重庆主城区基本实现了居民小区废弃口罩专用垃圾桶设置全覆盖,还规定医疗机构及周边产生的废弃口罩,按医废管理规范采用专门医废容器进行收集。

在收运阶段,各地多采取由垃圾清运单位与人员严格消毒、专车清运、直运处理场所、“日产日清”等措施。“我们安排专人专车沿专线对废弃口罩专用容器、袋内垃圾及周边进行消杀”,南京溧水区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杨德跃告诉记者,之后这些废弃口罩将由密闭清运车直接运输至焚烧厂进行无害化焚烧处理。

在合肥市包河区小仓房生活固体废物转运中心,记者看到,收运车辆每次进站倾倒入,都要进行清洗、消毒处理,站内每日至少消毒6次。据重庆市环卫集团垃圾分类工作负责人张文静介绍,为防止二次污染,重

庆在各垃圾转运站为废弃口罩收运专车设置了独立转运泊位。

“这个环节最重要的是尽快将废弃口罩等垃圾焚烧掉。”南京江南生活垃圾焚烧厂副总经理王洪广告诉记者,废弃口罩都由专车运入,直接通过机械抓取入炉焚烧,既避免混入其他垃圾,也尽可能避免与人接触,尽量降低二次污染风险。

各地对村镇区域处置工作给予关注。“村里一共20多个桶专门收集口罩。单独收集并统一存放到废弃口罩回收处,不和其他垃圾混装混运。”北京门头沟区王平镇河北村村支书宗鹏介绍说。

在重庆丰都县兴龙镇,全镇设置有数百个专门的垃圾桶收集废弃口罩。该镇规环办工作人员余国辉告诉记者,每村都安排了专人进行消毒和收集,各村废弃口罩由专车收运,经镇垃圾中转站交县垃圾运输公司运离。



1日,江西赣州市会昌县,一家环卫用品公司加紧生产一批有害垃圾投放箱,以应对废弃口罩数量的攀升。朱海鹏摄(影像中国)



## 废弃口罩安全处置,需要破解一些难题

多名专家和一线工作人员表示,接下来,废弃口罩处置或面临一些难题。

——返程人数加速增多挑战“日产日清”。据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副主任容军介绍,目前北京还有800多万人待回。2月2日到2月18日有200多万人已订票,593万余人潜在回京旅客将会逐步订票回京。张文静表示,预计2月9日后,随着大量市民返回工作岗位,重庆的废弃口罩数量将明显增加。多名卫生专家认为,这一压力不容忽视。

——各地处置能力、风险意识水平参差不齐。中国政法大学应急管理法律与政策研究基地研究员张永理认为,安全处置废弃口罩的能力与各地垃圾分类制度的实施水平直接相关,一些地方由于垃圾分类体系不健全,导致安全处置水平不高,想短期补齐短板并不容易。

张文静认为,相较于处理能力提升,更大的挑战在于市民能否自觉落实废弃口罩分类单独投放,这取决于市民的风险意识和卫生素养高低。北京某小区居民告诉记者,他知道用

过的口罩有风险,但确实不知道应如何处置“剪掉还是烧掉?”“分类的话,是有害垃圾还是生活垃圾?”

——农村一些地区废弃口罩处置困难较多。住建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委员张益认为,农村地区处置废弃口罩存在人员分散、容器缺乏、管理薄弱、末端处理设施不完备等隐患。多地村镇干部告诉记者,农村住户分散,专人收集受到人力和技术的限制。同时由于处置能力有限,不少村镇很难做到“日产日清”,增大了风险。



1日,在浙江杭州市临安区天目山镇白鹤村,党员志愿者将拾捡的废弃口罩投放到专用垃圾箱内。胡剑欢摄(影像中国)



## 密封丢进专用桶 分段责任要落实

近期各地返程人潮涌动,张益等专家建议,要加大宣传力度,让更多市民知晓将废弃口罩放入袋中密封后再投放到专用垃圾桶中这一防疫知识,还要考虑阶段性增加专用垃圾桶数量、环卫等相关领域工作人员数量,增加消杀、收运频次,保障、提升废弃口罩安全处置能力。

对于农村地区废弃口罩处理,张永理等专家建议,应在收集、消杀、密封后,运到有处理能力的垃圾焚烧厂处理。

北京协和医院感染内科副主任曹玮等表示,为避免不法商贩将废弃口罩收集后二次贩卖,丢弃时可以适当损毁,但处理时一定要有所防护,不建议剪碎,防止操作不当增加感染病毒的风险。

(汪奥娜 杨绍功 陶治 赵琬微 关桂峰 王秉阳)

据新华社

生态环境部——

# 防止病毒通过粪便污水扩散传播 增加医疗设备用于肺炎诊断可豁免环评手续

生态环境部日前印发《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医疗污水和城镇污水监管工作的通知》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医疗污水应急处理技术方案(试行)》,安排部署医疗污水和城镇污水监管工作,规范医疗污水应急处理、杀菌消毒要求,防止新型冠状病毒通过粪便和污水扩散传播。

《通知》要求,地方各级生态环境部门要高度重视医疗污水和城镇污水监管工作,将其作为疫情防控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抓紧抓实,切实做好医疗污水收集、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污染物排放等监督管理;要主动加强与卫生健康、城镇排水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健全联动机制,形成工作合力。

已发生疫情的地方,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指导督促相关医疗机构对污水和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理,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对没有医疗污水处理设施或污水处理能力达不到要求的,应督促因地制宜建设临时性污水处理罐(箱);加强对医疗污水消毒情况的监督检查,严禁未经消毒处理或处理未达标的医疗污水排放。对城镇污水处理厂,要督促其加强消毒工作,确保出水粪大肠菌群数指标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未发生疫情的地方,要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动态,并要求本行政区域内医疗机构、接纳医疗污水的城镇污水处理机构等提前做好应对准备。

《通知》还就加大农村医疗污水处理的监管力度、禁止医疗污水进入农田灌溉渠道、防范医疗污水污染饮用水源、加大重点场所监督检查力度、做好信息发布共享等工作提出了要求。

《通知》以附件形式发布了《技术方案》。《技术方案》明确规定疫情期间,接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或疑似患者诊疗的定点医院(医院、卫生院等)、相关临时隔离场所以及研究机构等产生的污水,应作为传染病医疗机构污水进行管控,强化杀菌消毒,确保出水粪大肠菌群数等各项指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

通知明确,在疫情防控中,在保障其使用场所满足辐射安全和防护相关标准要求的前提下,医疗机构(含为应对疫情建立的临时集中收治医院)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可豁免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和辐射安全许可手续。疫情结束后仍需继续使用的,应按规定补办相关手续。

通知要求,在确保辐射安全的前提下,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应做好疫情防控中辐射安全监管工作的统筹协调,为医疗机构的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寇江泽)  
据《人民日报》